

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根据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立信中联审字[2019]D-0330 号的审计报告，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为-537,402,800.10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 537,402,800.10 元。2019 年上半年度，公司预计亏损，未弥补亏损金额进一步扩大，公司目前实收股本 1,136,400,000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

根据《公司法》相关规定，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产生亏损的主要原因

1、2018 年度新能源国家补贴计提坏账准备

基于国家新能源补贴政策的调整，根据新能源汽车行业发展现状及公司销售车辆运营情况，公司对全资子公司中植一客成都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植一客”）2016 年及 2017 年的新能源汽车补贴计提了大额坏账准备，计提坏账准备金额为 89,222.32 万元，导致公司 2018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大幅下降。

2、2018 年度和 2019 年上半年度公司经营业绩下滑

2018 年度，公司融资租赁业务在国家金融去杠杆政策因素的影

响下没有足额的增量资金，加上市场融资成本的提高，业务毛利率呈加速下降的趋势，且 2018 年 9 月，公司将富嘉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置出，该业务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动，2018 年度富嘉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6,012.87 万元。

受公司流动资金紧张和新能源汽车行业发展的双重因素影响，公司新能源汽车整车及零部件业务产能未能释放，经营业绩在以上两个报告期均出现下滑。2018 年度，新能源汽车零部件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 71.20%，新能源汽车整车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 86.70%，对公司净利润产生较大影响。2019 年半年度，公司预计亏损 8,000.00 万元至 9,800.00 万元，进一步扩大了未弥补亏损金额。

3、2018 年度公司确认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较大

2018 年度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天津普兰纳米科技有限公司和东莞钜威动力技术有限公司计提减值准备 4,521.35 万元。

受上述因素影响，公司 2018 年度出现大额亏损，亏损金额为 122,685.67 万元，2019 年半年度，公司继续亏损，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进一步扩大。

二、应对措施

1、为了缓解公司流动资金紧张的现状，公司向关联方中植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植新能源”）申请不超过 20 亿元的资金支持，平均综合成本不超过 10%/年。以上借款已经履行了必备的决策程序。

2、公司密切跟踪中植一客应收新能源汽车补贴款事项，满足生产经营所需资金需求。中植一客已于 2019 年 5 月 21 日收到成都市财政局转支付的成都市 2016 年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中央财政补助资金清算款 6,496.00 万元和成都市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中央财政补助预

拨资金 8,845.00 万元，合计收到新能源补助资金 15,341.00 万元。另外，公司收购中植一客时，为了保障中植一客应收新能源汽车国家补贴能够及时收回，交易对手方中植新能源对中植一客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应收新能源汽车国家补贴（85,332.83 万元）作出差额垫付承诺。公司将于 2019 年末聘请合格审计机构对中植一客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应收新能源汽车国家补贴款回收情况出具《专项审核报告》，确保中植新能源承诺的履行。

3、公司将加强新能源汽车市场开拓力度，重点放在西南地区，在稳定白色家电业务的同时，逐步提高新能源汽车业务的比重；着手优化和整合汽车零部件业务，改善经营业绩。针对白色家电业务，公司将不断优化产品结构和客户结构，内部挖潜和效率提升，确保稳定的现金流和经营利润。

三、备查文件

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八日